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普邦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12月17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涂善忠董事长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总裁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国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任期与本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，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8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